附件2

**近期校园不良网贷典型案例通报**

**案例一：**某高校学生赖某，于2018年1月5日，通过“租来花”借贷平台申请了3000元贷款，并向对方提供了手持身份证的照片、学信网截图、本人及母亲的电话号码、家庭住址等信息。约定还款期限为3周，每周还款1090元。1月25日，接借贷平台通知，需还款11000元；至2月底，还款账单达15000元，赖某感到无力偿还。3月，经过双方协商，还款5500元可解除债务关系，但在赖某还款5500元后，该平台仍继续通过电话和短信骚扰他的家人、同学、朋友和老师，催逼还款。

**案例二：**某高校学生徐某，于2018年1月3日向“租来花”借贷平台申请了3000元贷款，并向对方提供了蚂蚁信用评分截图、手持身份证的照片、手机通讯录清单、学信网截图等信息。约定还款期限为3周，每周还款1090元。1月9日，徐某按时还款1090元。之后，徐某感到无力偿还剩余贷款，在“租来花”平台的诱导下，采取“以贷还贷”的方式又先后3次申请了4000元、5000元、3000元贷款。经协商徐某还款4000元后，对方仍持续对徐某的亲人、朋友、老师和同学进行电话和短信骚扰，并要求徐某继续按照平台的计息方式还款（每日利息300元，截至2018年4月26日总共需偿还24660元），还在电话中恐吓如果不还钱，就把徐某全家送到火葬场。

**案例三：**2018年3月，某高校4名学生在民办培训机构“星（新）语众教育”承诺返点引诱下，分别办理网上小额贷款20648元、20648元、11000元、11000元，用以支付外语培训学费。经查，上述小额网贷为非法办理。目前，该培训机构办学场所已被有关部门查封。

**案例四：**某教育咨询有限公司以励志教育为名，利用学生想锻炼口才、拓展阅历、培养沟通交际能力和提升学习方法的心理，通过加入各高校新生QQ群和微信群打广告，吸引学生参加集中短期培训，收取阶梯式培训费进行牟利。如学生不能一次性交纳培训费，则引诱学生用各种“校园贷”分期支付培训费。经有关高校排查，2015年，发现一名称为“人才预备役”的非法培训组织混入校园发展学生加入；2016年10月，发现一名称为“大学冲出重围”的非法培训机构在学校各新生QQ群发展学生；2017年9月，发现一名称为“心智力”非法培训机构在学校各新生群发展学生。